证券代码：920202　　证券简称：安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6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股份”或“公司”）拟与湖州今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以购买相机防错设备，采购合同金额（含税）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37.872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购置相机防错设备，是为了在主营业务产品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生产过程中，通过机器视觉方式对产品进行自动化检验，以识别不良品，可有效降低漏检率与误判率，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质量波动，有助于生产部门提升产品质量，保障产品一致性与交付可靠性。

公司购置该设备是为了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属于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行为。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公司根据经营所需购置相机防错设备的交易活动为日常经营活动中购买资产的交易活动，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触发标准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 110,035.26 万元和 46,973.65

万元。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购买资产合同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7.872 万元。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公司向上海尚善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阿黛凯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供应商采购了多批次生产设备（采购情况详见下表），合同金额为8,079.36 万元，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购买资产累计金额预计为人民币 8,117.232 万元，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但尚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公司 2026 年 9 月 29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金额未达董事会与股东会审议标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1.2 条、7.1.3 条和《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公司上市后应当按照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前述规则，公司本次采购及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采购的相关金额应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但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2、本次购买资产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本次拟采购的生产设备，并对连续 12 个月累计的设备采购事项进行了确认。

3、本次需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资产采购事项

鉴于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公司向上海尚善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阿黛凯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供应商采购了多批次生产设备，现将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的设备采购事项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设备类型	合同金额
1	上海尚善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生产类设备	3,320.90
2	阿黛凯检测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生产类设备	726.82
3	宁波甬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类设备	684.00
4	航天工程装备（苏州）有限公司	生产类设备	378.50

5	江苏港星方能超声洗净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类设备	343.25
6	其他供应商	生产类设备	2,625.89
合计			**8,079.36**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州今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湖州南太湖新区康山街道龙安花鸟城综合楼 1 幢 208 室 09 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姜俊

实际控制人：吴锡伟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000 元

实缴资本：5,000,000 元

财务状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该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总资产：1,585,514.10 元；

（2）净资产：549,846.75 元。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相机防错设备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湖州市

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非现金资产的披露

公司将在与供应商签署相关合同后，由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付设备。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上述交易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定价情况

公司使用采购部询比的采购方式，进行市场比价，最终按公司《采购管理制度》评定后确定中标供应商与合同价格。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相对方：湖州今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合同标的：相机防错设备

（3）合同价格：37.872 万元

（4）付款期限、交付时间：

乙方应在采购订单上载明的交货日期或甲方指定的时间点前将合同规定的全部产品安全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且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上述交货期为绝对交期，为乙方完成本产品的供应、安装、调试，并通过甲方验收并书面确认等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时间，除因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另行事先书面同意外，该交货期不得顺延。如乙方不能按期完成，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产品交付完成并正常运行由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税率为 13%的合法合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合同总价款的 10%质保期满后支付。

（5）违约责任：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产品的，每延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延误产品总金额3‰的违约金。乙方迟延交付产品超过 3 日的，除应支付迟延交付产品的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或当批次订单，为此甲方向第三方购买而支出的成本以及溢价等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产品有质量问题，乙方怠于解决，或解决方案甲方不满意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所有的未结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若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给甲方人员、财产或其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造成损失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该产品的全部货款。

若乙方提供的产品为假冒伪劣产品，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该假冒伪劣产品的全部货款，同时支付对应金额 30%的违约金。因该假冒伪劣产品造成甲方人员或其他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乙方违反合同中的验收条款，逾期超过 3 天乙方仍未将合格产品交付甲方，甲方有权将问题产品退回给乙方，乙方应向甲方返还问题产品的价款，并支付问题产品价款的 20%的违约金。前述整改、更换或退回所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交期不予顺延。

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提供维修、维护或更换等服务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损坏产品金额 10%的违约金。乙方未按照约定及时提供维修、维护或更换等服务的，并且经催告后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找第三方提供维修、维护或更换等服务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延期等问题，导致甲方被客户索赔产生的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停线损失、车辆销售价及差价、车辆运费、零部件运费、用户补偿费、税费、违约金、罚款，以及甲方停线、挑选、整改等一切损失，乃至行政处罚等一切损失，均由乙方全额承担。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次采购设备资产的交易协议无其他需特别说明的事项。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相机防错设备是为了提升和改善生产环节的质量与效率，在生产

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过程中，通过机器视觉对产品进行自动化检验、识别并剔除不良品，可统一判定标准、降低漏检误判，提升交付一致性，同时可以提高检测效率、优化生产成本，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上述购买资产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求及战略发展方向，预计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策，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公司购买设备资产的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